

北京工联科技有限公司储能电站数字孪生数据机房货物采购项目 成交结果公示
(招标编号: GXCZ-C-24070011)

公示结束时间: 2024 年 03 月 08 日

一、评标情况

标段(包)[001]北京工联科技有限公司储能电站数字孪生数据机房货物采购项目:

1、中标候选人基本情况

中标候选人第 1 名: 北京亚康万玮信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, 投标报价: 194.1 万元, 质量: 满足谈判文件要求, 工期/交货期/服务期: 30 天;

中标候选人第 2 名: 北京齐捷易通信息技术有限公司, 投标报价: 194.25 万元, 质量: 满足谈判文件要求, 工期/交货期/服务期: 30 天;

中标候选人第 3 名: 北京航天紫光科技有限公司, 投标报价: 194.4 万元, 质量: 满足谈判文件要求, 工期/交货期/服务期: 30 天;

2、中标候选人按照招标文件要求承诺的项目负责人情况

中标候选人(北京亚康万玮信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)的项目负责人: 马心怡.;

中标候选人(北京齐捷易通信息技术有限公司)的项目负责人: 李磊.;

中标候选人(北京航天紫光科技有限公司)的项目负责人: 韩兴兵.;

3、中标候选人响应招标文件要求的资格能力条件

中标候选人(北京亚康万玮信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)的资格能力条件: 满足谈判文件要求;

中标候选人(北京齐捷易通信息技术有限公司)的资格能力条件: 满足谈判文件要求;

中标候选人(北京航天紫光科技有限公司)的资格能力条件: 满足谈判文件要求;

4、中标候选人的评标情况

中标候选人(北京亚康万玮信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)的评标情况: 按谈判文件及相关法规要求评审;

中标候选人(北京齐捷易通信息技术有限公司)的评标情况: 按谈判文件及相关法规要求评审;

中标候选人(北京航天紫光科技有限公司)的评标情况: 按谈判文件及相关法规要求评审;

二、提出异议的渠道和方式

公示期 3 日，公示期内如投标人有任何异议，请以书面形式递交到招标代理机构，异议函中须写清以下内容（投标人名称、授权代表人、联系方式、提出异议的时间、异议的内容、事实依据、法律依据、诉求），文件须授权代表签字并加盖公章。纸质文件提出异议时间应与寄送时间一致。未按上述要求提出的均不受理。

三、其他

采购内容：用于支撑储能电站数字孪生数据系统开发、测试、试运行所需的配套数据机房硬件设施，包含超融合一体机、业务出口防火墙、核心交换机、虚拟化交换机、接入交换机、电力系统专用纵向加密认证装置、机柜、线缆辅材（配线架、光纤、网线），及以上设备的安装、调试、运输和质保服务。

交付时间：合同签订后 30 日内完成设备到货安装。

交付地点：采购人指定地点

四、监督部门

本招标项目的监督部门为/。

五、联系方式

招标人：北京工联科技有限公司

地址：北京市朝阳区酒仙桥北路甲 10 号院 403 号楼

联系人：/

电话：/

电子邮件：/

招标代理机构：国信招标集团股份有限公司

地址：北京市海淀区首体南路 22 号国兴大厦 11 层

联系人：黄婧、郭培晨、王锐坤

电话：010-88354433-365、327

电子邮件：kitty823321@sina.cn

招标人或其招标代理机构主要负责人（项目负责人）：黄婧（签名）

招标人或其招标代理机构：_____（盖章）